

中国电影电视技术学会

影视学会发(评)字[2022]002号

关于推荐中国电影电视技术学会 “中国广播电影电视青年科技奖”的通知

学会各理事单位及相关各成员单位：

2022年中国电影电视技术学会第六届“中国广播电影电视青年科技奖”推荐与评选活动即将正式启动。现就人选推荐要求及具体事项安排通知如下，请各有关单位按照通知要求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一、奖项背景

“中国广播电影电视青年科技奖”做为“中国电影电视技术学会科学技术奖”分项奖之一的“科技人才奖”的组成部分，是经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和国家科学技术部批准设立的，此奖每两年评定一次，旨在奖励在广播影视与网络视听领域科学技术进步方面做出较大贡献的青年个人。“中国广播电影电视青年科技奖”作为一项获得广泛认可的人才激励重要奖项，已纳入国家广电总局、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以及国内许多领域专业技术职称评定与科技人才考核的参考范围。

二、候选人条件

“中国广播电影电视青年科技奖”面向全国广播影视与网络视听领域，工作在科学技术研究与管理、技术工程设计与建设、生产系统运行与保障、技术应用转化与服务等专业技术岗位，年龄不超过45周岁的青年科技工作者。

2022年度“中国广播电影电视青年科技奖”推荐人选，应在1977年1月1日之后出生。并应符合《中国广播电影电视青年科技奖条例》中关于奖励范围和推荐条件的有关规定，同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在科学研究、技术开发或科研辅助工作中，有创新性成果或为推动影视科技进步作出突出贡献者；

2. 在科技工程项目设计、开发建设或生产实践中，应用新技术完成科技成果转化，做出重大贡献并有显著应用成效，取得明显经济效益者；

3. 在制作播映工作中确保系统和设备安全优质运行，或对影视制播工艺有创造性突破，成绩显著者；

4. 在科技管理工作中成绩突出，其经验有推广意义，并产生显著的社会或经济效益者；

5. 在科技教育事业中长期进行技术基础性研究，有重大成果发表或编写具有较大学术价值和创新影响的学术专著、专业论文及教学教材等，并对专业科研及教学具有较大指导和引导意义的；

6. 在科学普及和公益性科技事业中，为公众提供优良的

科技服务，取得重要社会影响，并经实践检验创造显著社会效益的。

三、推荐资格

1. 学会常务理事、理事单位可推荐 1~2 名候选人；学会各分支机构可推荐 1 名候选人。

2. 候选人人选的推荐过程应有广泛参与性。应由推荐单位对候选人进行评审，并征求所在单位及有关方面的意见。推荐单位对推荐候选人在本单位或地区范围内进行公示。

3. 如有涉及国家保密要求范围内的相关情况，均不属于候选人推荐范围。

四、材料要求

《中国广播电影电视青年科技奖推荐书》是中国电影电视技术学会科技人才奖评审的主要依据，推荐书包括主件部分（共十一项）和附件部分两部分内容（详细要求请参见附件）。

1. 推荐书主件部分：请登录学会网站“科学技术奖励管理系统”（网址：124.205.91.4/yswlsb），按照填写说明要求在线填写和上传相关附件材料。推荐书应当完整真实，文字描述要准确客观。

2. 附件材料部分包括有：公开发表的论文或专著、曾获奖励证书和知识产权证明、主要科技成果目录、技术应用证明、被他人引用的论文、专著证明，以及可说明推荐候选人

工作贡献的其他证明和相关材料（详细要求请详见附件）。

五、推荐办法

1. 进行候选人推荐需登录学会网站（网址：www.csmpte.com），点击“科学技术奖励管理系统”（网址：124.205.91.4/yswlsb），进入用户登录页面；

2. 选择账号类型，输入推荐单位编号和校验码进入推荐系统（向学会科技评价部 010-63959329 电话索取），按照推荐单位操作流程进行候选人推荐。

六、推荐时间

1. 采用网络推荐方式，推荐系统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开通，请提前做好网络推荐的各项准备工作（具体问题请向学会科技评价部 010-63959329 电话咨询）。

2. 推荐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30 日，逾期推荐系统将关闭，不再受理此后的推荐候选人。纸质材料请于 2022 年 5 月 15 日前报送至中国电影电视技术学会，纸质材料逾期未收到的将会影响候选人的推荐。

七、联系方式

推荐网址：www.csmpte.com（点击“科学技术奖励管理系统”）

通讯地址：北京西城区真武庙二条真武家园 4 号楼一层西侧（邮编 100045）

联系人：陈默 010-63959329 13801198229

系统支持：席敏 010-68351688 13521448580

附：1. 《中国广播电影电视青年科技奖推荐书》

2. 推荐书材料清单及填报说明

中国电影电视技术学会
2022年3月5日



附 1:

中国广播电影电视青年科技奖

推 荐 书

人选姓名 _____

专业专长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中国电影电视技术学会

五、重要科技奖项情况（限 8 项以内）

序号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排名）

六、获重大人才培养奖励计划、基金资助项目情况（包括：百千万人才工程、百人计划、千人计划、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等，限 5 项以内）

序号	年度	项目名称

七、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

本栏目是评价被推荐人的重要依据。应详实、准确、客观地填写被推荐人从开始工作起至今为止，在学科发展、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等方面作出的贡献。如填写不下可另增页。

八、主要科学发现、技术创新或技术推广要点

本栏目是《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一栏内容在科学技术创新方面的归纳与提炼，应简明、扼要表述，以被推荐人为主完成的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技术创新或技术推广要点。

九、发表论文、专著的情况

十、科技成果应用情况或技术推广情况（技术实践类、普及推广类请附有关证明材料）

十一、候选人、工作单位和推荐单位意见

声 明	<p>本人对以上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审查，对其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p> <p>被推荐人签名： 年 月 日</p>
工 作 单 位 意 见	<p>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推 荐 单 位 意 见	<p>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附 2:

推荐书材料清单及填报说明

一、主件部分（必填项，共 11 项）

1. 个人信息；
2. 主要学历；
3. 主要经历；
4. 重要学术任（兼）职；
5. 重要科技奖项情况；
6. 获重大人才培养奖励计划、基金资助项目情况（包括：百千万人才工程、百人计划、千人计划、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等）；
7. 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
8. 主要科学发现、技术创新或技术推广要点；
9. 发表论文、专著的情况；
10. 科技成果应用情况或技术推广情况；
11. 候选人、工作单位和推荐单位意见。

二、附件部分

1. 公开发表的论文或专著
论文 3 篇以上或专著 1 本以上,需扫描上传发表论文的期刊封面、刊号、目录等信息页；
2. 曾获奖励证书和知识产权证明
扫描上传被推荐候选人的获奖证书或知识产权证明；

3. 被他人引用的论文、专著证明；
4. 候选人、工作单位和推荐单位意见页，声明处必须本人签字；工作单位意见和推荐单位意见处，填写相关意见同时须加盖单位公章，并扫描上传于其他证明材料栏；
5. 技术应用证明
推荐技术实践类、普及推广类候选人，需扫描上传证明科技成果应用情况或技术推广情况的有关材料；
6. 主要科技成果目录；
7. 可说明被推荐候选人贡献的其他证明和相关材料。

三、在线填报要求

1. 附件材料总页数不超过 80 页，上传文件格式为 JPG，单个上传文件大小不超过 300KB，文件以 word 格式上传。
2. 公报格式文件栏内容用于获奖人宣传，需提交被推荐人的彩色工作图片两张，图片以 JPG 格式上传，单张图片大小不超过 3MB。
3. 按照公报格式文件要求填写并上传，内容包括个人基本情况、候选人简介，不得涉及保密内容，字数应控制在 800 字以内。
4. 上传的电子版附件内容应与提供的纸质附件内容一致，否则将影响形式审查结果。

四、纸质材料要求

1. 在线填写和上传相关附件材料后，推荐系统将生成《中国广播电影电视青年科技奖推荐书》，请下载推荐系统中生成的推荐书 PDF 文件并打印。

2. 纸质版《中国广播电影电视青年科技奖推荐书》装订成册，单双面不限，纸张规格 A4，竖向左侧装订，不要另加封面。

3. 推荐材料一式一份，纸质推荐材料不予退回，申报单位如需留档，请自行备份。